广西外国语学院

使用或搭建临时场地（摊位）审批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申请单位** |  | **申请人** |  |
| **联系电话** |  |
| **主题和内容** |  | | |
| **活动场地** | 〇明德楼大厅 〇明德楼舞台 〇孔子像  〇大成楼大厅 〇大智广场 〇大同楼广场 | | |
| 使用时间：  〇星期二（14:00—19:00） 〇星期五（17:30—22:30）  〇星期六（8:00—12:00） 〇星期六（14:30—22:00）  〇星期日（8:00—12:00） 〇星期日（14:30—22:00）  备注： | | |
| **宣传场地**  **（临时摊位）** | 设置类型：〇商业性宣传推广 〇非商业性宣传推广 | | |
| 设置编号和位置： | | |
| 使用时间： 年 月 日 时— 月 日 时（共 天） | | |
| **所属单位**  **意见** | **签字（盖章）：**  **年 月 日** | | |
| **校团委**  **审批** | **签字（盖章）：**  **年 月 日** | | |
| **校财务处意见** | **签字（盖章）：**  **年 月 日** | | |
| **其他说明** | 注：1.此表使用对象为团学组织，各部门、各学院审批使用临时场地须到校后勤处审批；2.临时摊位进行商业性宣传推广，须向学校财务处缴纳场地管理费（25元/个.天），否则审批无效；3.孔子像场地使用属于特殊审批，使用前。 | | |

共青团广西外国语学院委员会印制（文件版本号TW20170901）